证券代码:002578 证券简称:闽发铝业 公告编号:2026-005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的事项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杜长青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杜长青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杜长青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但会在控股股东相关方担任其他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杜长青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杜长青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原定任期届满日为2026年11月13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杜长青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其辞职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影响。

杜长青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董事会对杜长青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事项

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财务总监吴赵晶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吴赵晶先生(简历见附件)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工作经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且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任职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吴赵晶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95-86279713

传真:0595-86279731

电子邮箱:155220232@qq.com

联系地址:福建省南安市东田镇蓝溪街228号闽发铝业研发楼8楼

特此公告。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

附件:

吴赵晶先生,男,1984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注册会计师、法律职业资格,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9年4月-2016年4月于上饶市天佳新型材料有限公司任办公室主任、审计部经理,2016年4月-2020年6月于上饶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历任审计师、经理助理、副经理;2020年7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2021年9月至今任江西省闽发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吴赵晶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司法机关的立案调(侦)查、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578 证券简称:闽发铝业 公告编号:2026-007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闽发铝业")于2026年3月1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1000万元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厦门市闽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核准为准,以下简称"闽发国际"),公司持有100%股权。

闽发国际拟以自有资金与厦门耐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福建省闽晟新能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核准为准)。福建省闽晟新能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闽发国际出资510万元,持有51%股权;厦门耐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出资490万元,持有49%股权。

闽发国际拟以自有资金与福建启超微电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福建省启闽新能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核准为准)。福建省启闽新能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闽发国际出资350万元,持有35%股权;福建启超微电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出资650万元,持有65%股权。

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闽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与福建闽帝厨卫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福建省闽发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核准为准)。福建省闽发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福建闽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出资400万元,持有40%股权;福建闽帝厨卫有限公司出资600万元,持有60%股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方的基本情况

(一)厦门市闽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交易方基本情况

闽发国际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100%股权。

(二)福建省闽晟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交易方基本情况

	交易方一	交易方二
公司名称	厦门市闽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厦门耐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尚未注册	黄建安
注册资金	1000万元	300万元
成立日期	尚未注册	2018-12-05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尚未注册	91350206MA32AX1H4T
注册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	厦门市湖里区高林中路503号1706室
经营范围	铝及铝合金制品、铝加工材料的进出口贸易;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跨境贸易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转口贸易;保税物流业务等。	其他未列明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水力发电;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合同能源管理;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节能技术推广服务;其他技术推广服务;专业化设计服务;其他未列明专业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事项);农业机械批发;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房屋建筑业;未列明的其他建筑业;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其他未列明批发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五金产品批发;太阳能光伏系统施工;建材批发;电气设备批发;电气设备修理;其他未列明建筑安装业;管道和设备安装;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软件开发;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气安装;钢结构工程施工。
主要股东	闽发铝业持有100%股权	黄建安持有100%股权

经查询,厦门耐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福建省启闽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交易方基本情况

	交易方一	交易方二
公司名称	厦门市闽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福建启超微电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尚未注册	刘河生
注册资金	1000万元	1000万元
成立日期	尚未注册	2024-10-18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尚未注册	91350200MAE31N4J4L
注册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	厦门火炬高新区软件园三期诚毅大街370号404单元之六
经营范围	铝及铝合金制品、铝加工材料的进出口贸易;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跨境贸易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转口贸易;保税物流业务等。	一般项目: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发电技术服务;软件开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品牌管理;个人商务服务;电池制造;电池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闽发铝业持有100%股权	厦门启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85%股权,厦门超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10%股权,刘河生持有5%股权。

经查询,福建启超微电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福建省闽发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交易方基本情况

	交易方一	交易方二
公司名称	福建闽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闽帝厨卫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育生	华琳
注册资金	5000万元	1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6-03-06	2026-03-12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583MAK7NLEJ7T	91350583MAK9GG6D72
注册地址	福建省南安市东田镇蓝溪村蓝溪街228号综合楼	福建省南安市仓苍镇高新技术园南路279号负二楼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金属制品研发;有色金属合金制造;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专业设计服务;民用航空材料销售;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建筑用金属配件制造;安全、消防用金属制品制造;金属工具制造;金属制日用品制造;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搪瓷制品制造;卫生陶瓷制品制造;日用陶瓷制品制造;玻璃、陶瓷和搪瓷制品生产专用设备制造;塑料制品制造;金属制品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卫生洁具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五金产品零售;卫生陶瓷制品销售;日用陶瓷制品销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闽发铝业持有100%股权	华琳持有60%股权,福建小黑熊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持有40%股权。

经查询,福建闽帝厨卫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拟设立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厦门市闽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厦门市闽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暂定名)

2、公司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资本:1000万元

4、注册地:福建省厦门市

5、出资方式:货币出资

6、持股比例:公司持有100%股权

7、经营范围:铝及铝合金制品、铝加工材料的进出口贸易;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跨境贸易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转口贸易;保税物流业务等。

(二)福建省闽晟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福建省闽晟新能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

2、公司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资本:1000万元

4、注册地:福建省厦门市

5、出资方式:货币出资

6、持股比例:公司全资子公司闽发国际出资510万元,持有51%股权;厦门耐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出资490万元,持有49%股权。

7、经营范围:涵盖光伏、储能、充电桩等新能源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运营、技术服务及相关设备、铝合金制品销售等。

(三)福建省启闽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福建省启闽新能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

2、公司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资本:1000万元

4、注册地:福建省厦门市

5、出资方式:货币出资

6、持股比例: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闽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出资400万元,持有40%股权;福建闽帝厨卫有限公司出资600万元,持有60%股权。

7、经营范围:厨卫铝件CNC精密加工、生产与销售;铝制品研发与技术服务;五金配件加工与销售。

以上信息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四、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影响以及存在的风险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影响

公司在厦门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有利于充分利用厦门经济特区的区位与政策优势,进一步拓展公司国际市场业务,构建集进出口贸易、国际物流、供应链服务于一体的国际化运营体系,优化外贸业务结构,提升国际竞争力。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福建闽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福建省闽发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旨在打造专业化厨卫铝件CNC精密加工基地,构建以九牧厨卫为链主的高精度以铝代铜厨卫行业供应链体系,并辐射闽南区域卫浴、消防产业集群,实现资源共享与优势互补,全面提升双方核心竞争力。

本次投资符合公司战略布局和长远发展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产生的风险

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还需按照规定办理注册登记手续,尚存在注册设立核准等风险,未来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政策、技术研发、运营管理以及市场开拓等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公司将不断完善子公司的管理体系和内控机制,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推动子公司稳健发展。

公司将密切关注该投资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积极防范应对风险,并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002578 证券简称:闽发铝业 公告编号:2026-004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 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以短信及微信的方式于2026年3月13日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6年3月18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9人,实际出席9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由汪宇先生主持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财务总监吴赵晶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徐华敏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四)因本次薪酬对象包含全体董事,董事会全体成员回避表决,《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五)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董事黄长远和黄印电同时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本议案利益相关,回避表决。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黄长远与本议案利益相关,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三)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002578 证券简称:闽发铝业 公告编号:2026-008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公司根据实际经营管理需要,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徐华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经审查,徐华敏先生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以及管理能力,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惩戒或其他不适合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特此公告!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

附件:

徐华敏先生,男,1977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19年7月至2021年6月于上饶市云投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营销部经理;2021年7月至今于江西闽发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任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21年7月至今任公司营销副总监。

徐华敏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司法机关的立案调(侦)查、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578 证券简称:闽发铝业 公告编号:2026-006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和《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全体董事对《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董事黄长远、黄印电与《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利益相关,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董事薪酬方案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

三、薪酬方案

(一)董事薪酬方案

1、非独立董事

(1)公司内部董事未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其薪酬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岗位职责及其对公司发展的贡献确定。其中,公司董事长的薪酬拟定为60-80万元/年(税前),副董事长的薪酬拟定为40-60万元/年(税前);

(2)公司内部董事同时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执行;

(3)股东委派的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

2、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津贴为8万元/年(税前),按月发放。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实行年薪制,其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考核工资两部分构成,绩效考核工资不低于50%。基本薪酬按月固定发放,绩效考核工资与年度经营业绩和个人工作绩效完成情况相挂钩,根据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数据及相应年度考核结果核定。

四、其他说明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履行职务产生的费用由公司报销。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以上薪酬均为税前薪酬,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有关规定扣除(或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各类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费用。

4、上述方案中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002578 证券简称:闽发铝业 公告编号:2026-004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 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以短信及微信的方式于2026年3月13日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6年3月18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9人,实际出席9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由汪宇先生主持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财务总监吴赵晶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徐华敏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四)因本次薪酬对象包含全体董事,董事会全体成员回避表决,《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五)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董事黄长远和黄印电同时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本议案利益相关,回避表决。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黄长远与本议案利益相关,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三)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

(上接B67版)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603179 证券简称:新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4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12月21日	2023年8月17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19,893.91	116,0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116.79	1,109.97
二、募集资金净额	118,777.12	114,890.03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13,323.56	112,119.46
本年度使用金额	8,375.32	3,285.89
暂时补流金额		
现金管理金额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13.94	0.83
其他-永久补流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935.70	516.15
其他-具体说明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	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公司已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以及监督等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规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制度的情形。

(一)2020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12月28日和2020年12月29日,公司及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全资子公司新泉(上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西安新泉汽车饰件有限公司就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一致,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开立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均已完成销户,具体情况如下:

2020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12月21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西安新泉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519903574210701	0.00	已注销
新泉(上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1105020229088888888	0.00	已注销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51727700000911	0.00	已注销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1001290000001803	0.00	已注销

(二)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年8月17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新泉(上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合肥新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就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一致,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开立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均已完成销户,具体情况如下:

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8月17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新泉(上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1105020219001316316	0.00	已注销
合肥新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钟楼支行	406070100100049776	0.00	已注销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营业部	999010303210605	0.00	已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实际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8,375.32万元,实际使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3,285.89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附表2)。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20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71,475,809.00元,公司于2021年1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71,475,809.00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2020年12月22日的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0015号《关于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针对本次置换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2020年12月22日止,募集资金实际已置换项目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项目预计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截至2020年12月22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截至2020年12月22日止可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西安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72,728,200.00	372,728,200.00	26,069,647.00	26,069,647.00
上海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452,060,900.00	452,060,900.00	45,406,162.00	45,406,162.00
合 计	824,789,100.00	824,789,100.00	71,475,809.00	71,475,809.00

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7,147.58万元已于2021年3月4日完成置换。

2、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金额300,208,251.34元,公司于2023年9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298,792,538.49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415,712.85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截至2023年8月23日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于2023年9月7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ZA15099号《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针对本次置换发表了同意意见。

(1)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3年8月23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合计人民币298,792,538.49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预计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截至2023年8月23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截至2023年8月23日止可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上海智能制造基地升级扩建项目(一期)	678,741,400.00	508,156,000.00	125,718,374.10	125,718,374.10
汽车饰件智能制造合肥基地建设项目	361,627,200.00	303,844,000.00	173,074,164.39	173,074,164.39
合 计	1,040,368,600.00	812,000,000.00	298,792,538.49	298,792,538.49

(2)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截至2023年8月23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为人民币1,415,712.85元(不含税),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费用总额	截至2023年8月23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金额(不含税)	截至2023年8月23日止可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不含税)
承销及保荐费用	8,490,566.04	0.00	0.00
律师费用	1,214,769.46	743,071.35	743,071.35
审计及验资费用	471,698.11	0.00	0.00
资信评级费用	377,358.49	377,358.49	377,358.49
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等费用	545,283.02	295,283.01	295,283.01
合 计	11,099,675.12	1,415,712.85	1,415,712.85

综上,公司本次合计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为人民币300,208,251.34元,已于2023年9月14日完成置换。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3年4月18日和2023年5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来的2021年12月31日延期至2025年12月31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报告期末,"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该募投项目已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按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编制,如实反映了2025年度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认为:新泉股份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其他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应在专项报告分别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